

社會變遷與近代中國的社會變遷

方鵬程

社會變遷 (Social change) 的研究是本世紀的產物，但社會變遷却不是本世紀特有的現象，而是自古已然，於今爲烈而已。何謂「於今爲烈」呢？國父孫中山先生在「民報發刊詞」中有一段話，把近代的世界變遷說得極爲透徹：

「余維歐美之進化，凡以三大主義：曰民族、曰民權、曰民生。羅馬之亡，民族主義興，而歐美各國以獨立；泊自帝其國，威行專制，在下者不堪其苦，則民權主義起，十八世紀之末，十九世紀之初，專制仆而立憲政體殖焉；世界開化，人智益蒸，物質發舒，百年銳於千載，經濟問題繼政治問題之後，則民生主義躍躍然動，二十世紀不得不爲民生主義之擅場時代也。是三大主義皆基本於民，遞嬗變易，而歐美之人種胥治化焉……今者中國以千年專制之毒而不解，異種殘之，外邦逼之，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殆不可以須臾緩，而民生主義歐美所慮積重難返者，中國獨受病未深而去之易。是故或於人爲既往之陳跡，或於我爲未來之大患，要爲繕吾群所有事，則不可不並時而弛張之。」（註一）

這段話，道出了歐美之進化，也說明了中國受進化國家與專制殘害的困境。大體言之，歐美國家受民族意識、民主主義與工業革命之洗禮後，使他們建立了西方的價值規範、意識型態與社會制度，從變遷的角度來看，無疑地是進步了，但是這些進步，却成爲他們對外侵略擴張的憑藉，其餘的地區與國家却成爲他們爭逐與侮辱的對象，中國——一個自視文明中心的大國——也是其中之一。

本文擬對「社會變遷」一詞闡明清楚，並對一八四〇年鴉片戰爭之後的近代中國進行探討，以求得近代中國社會變遷的真象。

壹、「社會變遷」的意義探微

自有生命以來，人類即知曉變遷，對於有限的歷史記載與親身的體會觀察，如何去認識變遷與掌握變遷是人類的本能之一，有關的社會學家更是累積前代經驗與自身智慧，想盡辦法，來闡述變遷的實在意義，以下我們謹列幾位社會學家對於社會變遷的看法，來進行對社會變遷的具體認識。

一、尼斯貝特（Robert Nisbet）的社會變遷意義：

尼斯貝特將社會變遷定義為：「在時間的流程裏，持續認同的情況下，一種差異的連續（Change is a succession of differences in time in a persisting identity）」（註一）。

在這個定義中，社會變遷實包括了三個基本要素：

- 1 差異：當我們知道某事已經改變了，那即是指該事與從前事物有所不同，由觀察得知，差異即變遷的開始。
- 2 時間：差異必須由時間連續起來，不能與時間分割。
- 3 持續認同：我們談社會變遷，是要在人們共同持續認同下的社會結構、社會關係、社會規範進行，捨此莫由。

二、斯望森（Guy E. Swanson）的社會變遷意義：

斯望森認為：「社會變遷是指結構裏的差異。這種差異是由結構之外的因素經過一定時間後所引起的。」（註三）。

三、默爾（Wilbert E. Moore）的社會變遷意義：

默爾認為：「社會變遷係指社會結構的重大改變。這種社會結構的改變也包括社會規範、社會價值、文化產物及文化象徵等方面具體地改進。」（註四）

四、戴維斯（Kingsley Davis）的社會變遷意義：

戴維斯強調社會變遷只是文化變遷的一部份：「社會變遷是社會組織（亦即社會結構與社會功能）的改變，就實質而

言，社會變遷是文化變遷的一部份。文化變遷包括藝術、科學、科技、哲學……等，以及社會組織的律則及型式的改變。
」（註五）

五、柯尼格（Samuel Koenig）的社會變遷意義：

柯尼格認為變遷是所有文化的特徵，社會變遷是指：「一個民族在生活模式中所發生之種種改變。引起這些改變的因素甚為複雜，或為內在性，或為外在性，即是促使這些改變的種種力量，或生自團體之內，或來自團體之外。」（註六）

六、霍頓（Paul B. Horton）與韓特（Chester L. Hunt）的社會變遷意義：

他們認為：「社會變遷是指一個社會中，社會結構與社會關係的變異。」（註七）

從以上六個定義中，可以看出歐美社會學家對「社會變遷」一詞的看法仍是眾說紛紛，幾乎每一位社會學家撰寫有關社會變遷的著作或文章，都可以根據自己的研究旨趣或方法下一個定義，社會變遷缺乏統一的定義，正如社會學尚未出現一個統一完整的社會學體系一樣，仍需要結合更多的心力投注進去。

在此，我們綜合上面各家的說法，也嘗試對「社會變遷」下一個定義：「在時間的流程裏，凡與人類生活有關的，不管是社會制度、結構、行為、規範、過程，或者是文化和價值信仰上的變異都是社會變遷。」

然而在本文所論及的社會變遷將不採取此廣義的解釋，擬集中在文化和價值信仰、制度結構等兩個層面上。

貳、文化接觸所引起的思潮更替

很多人或許都有一個共同的假設，古老的中國如果沒有遭遇上鴉片戰爭，是否能像從前一樣維持其「天朝的榮光」？其實，這是一種自我安慰、苟且迴避的設想而已，歷史事實顯示，中國已經歷了一連串的創痛與悲劇。

有史以來，中國歷代也曾遭受過強大部族武力的侵凌，並且不會間斷過，如塞外的匈奴、鮮卑、突厥、契丹、女真、

蒙古以及西南的吐番、南詔；在文化上，也有印度佛教的衝擊，這些外來因素對中國社會體系不斷地給予壓力與緊張，但它們都沒有動搖或震撼到中國文化的完整性。可是，近代中國所接觸到的西洋諸國，它不僅有強大的軍事力、政治力、經濟力，而且有積極性的高度文化，在同光年間，留心時務的人都已了解到「西洋人之入中國是天地一大變」。

無疑的，近代中國的社會變遷是由外來因素所引起的，這項巨變的基點，即是一八四〇年的鴉片戰爭，自此，中國大門洞開，西方質素源源而入。默爾（Wilbert E. Moore）論及大規模社會變遷時，指出社會與文化因素從一個社會遷移到另一個社會的文化接觸（acculturation），是形成大規模變遷的主要因素（註八），中國大抵是在這種情況下，才開啟了巨變的緒端。

並且，近代中國因西方文化與武力的外來因素所引起巨大變遷，絕非歷代任何的內在變遷因素（如朝代的興替、制度變革、人口遷移、黃河泛濫……）引起的變遷所堪比擬。因此，自鴉片戰爭後，雖然只有短短一百四十年，可是這種變遷則大異於中國幾千年來傳統社會的變遷。伴隨著不平等條約的簽訂與雪恥圖強的運動，中國人對於自己國家在國際上地位的認知，也有起伏不定的印象。傅啟學教授曾根據近代中國的外交歷史，將百餘年來中國國際地位的演變，歸納成：

- 1 鴉片戰爭前，中國爲一等強國；
- 2 一八六〇年後，變爲一等弱國；
- 3 一八九五年後，淪爲三等弱國；
- 4 一九〇一年後，中國淪爲次殖民地；
- 5 民國十七年，中國晉爲一等國家；
- 6 民國三十二年，中國晉爲一等強國，六年之後，大陸因亂而淪陷。

國際地位的印象雖有高低起伏，但經過西方文化衝擊後，大部份中國人的心理，都已陷入低潮與徬徨，這可從崇外思潮與外來思潮在中國橫行，看出端倪。

外來思想的介紹起自明末徐光啟、李之藻譯天、算、水利諸書，這些思想在那時，並未對中國社會產生文化價值上的影響。直等受到鴉片戰爭的巨痛，林則徐等才對西方事務有專注的留心與觀察，尤其以魏源在「國圖圖誌」中提出「師夷

長技之制夷」、「以夷制夷」兩大主張，是崇外思潮之始，之後，還有張之洞在「勸學篇」提出的「中學爲體，西學爲用」之說。

到了五四，陳獨秀、胡適之等，都相信中國要自強，必須徹底改造中國的文化思想，他們在「新青年」、「新潮」兩份雜誌上，所持的文化意識取向是鼓吹新思想：「民主與科學」，批判舊信仰：「中國思想正統地位的儒家思想」，已從「中體西用」的主張脫離，此時，「體」已經全面動搖，這個「體」在最好的情形下只成爲「整理國故」下的一些知識（國學、漢學），再也不是統攝人生和社會政治秩序的文化信仰體系；而「西學爲用」的「用」則逐漸侵蝕佔據了「體」的地位，科學與民主已不止是中國自強的「手段價值」而已，也是一種社會嚮往的「目的價值」了（註九）。

可是，至民國八年，「新青年」雜誌第六卷五號出了一期「馬克思號」，有顧兆熊的「馬克思學說」、劉秉麟的「馬克思傳略」、李大釗的「我的馬克思主義觀」、陳啟修的「馬克思研究」等文，第八卷四號又有陳獨秀的「關於社會主義的討論」、李大釗的「唯物史觀在現代歷史學上的價值」，第九卷六號有陳獨秀的「馬克思學說」，至民國十年之後，馬列思想在中共有計劃的推動下，勢力日漸坐大，而成爲那段時期流行的思想邪說，至民國卅八年，中國竊國，馬列主義充斥中國大陸，成爲中共的信仰體系。自此，原本盤桓於歐美文化的大片中國，轉爲試驗與實行馬列模式的帝國。

同時，也很慶幸地，上天也留下一片乾淨之土——復興基地台灣，作爲延續與光大中華文化命脈的堡壘。

在此，我們也列出，自清朝中葉至民初，引進歐美思想赫赫有名者，如嚴復介紹赫胥黎、達爾文、斯賓塞，王國維介紹叔本華、尼采，張君勱、張東蓀介紹柏克森，胡適介紹杜威，張申府介紹羅素，李達介紹辯證唯物論及列寧的思想，李石曾介紹克魯泡特金的互助論，這些中介者引進外來思想，對近代中國的思想理念都構成甚大的影響。

很明顯的牽動近代中國社會變遷的力量，早期是歐美國文明，到了一八九三年（光緒二十年）中日甲午戰爭，中國戰敗，割讓台澎予日本，日本自此給中國壓力日大，這些外力的因素，對中國不斷地進行侵略，訂定不平等條約，並且，除了輸入上述的思想文化之外，也以物質科技、價值觀念、組織制度等，進行有形無形的移植，對於一個古老的農業國家，應付起來，實在是疲於奔命，中國的國際地位會一落千丈，不是沒有緣由的。身處這樣悲劇的時代，直等到國父孫中山先生奮身國民革命，推翻滿清，建立民國，創立了救國救世的三民主義，才將這些外力因素的壓力制止下來，而使中國社會

變遷的主導力量漸漸地握在中國人的手裡。三民主義是一種主義，是一套真理，國父希望憑藉著它來解決中國的問題，來導引中國社會的變遷是十分明顯的。

叁、近代中國的奔騰、變遷與發展

鴉片戰爭後的中國，既然是外來思潮充斥，全國各地變革的意念也與日俱增，就在這種內外壓力交相逼迫之下，近代的中國爲了求生存，爲了要雪恥圖強，在每一個奮鬥圖存的階段裡，也推行了一連串的變革，以下我們簡略地描繪五個現代化運動，以構成近代中國社會變遷代表性的連續體。

選擇的標準是以促進中國現代化爲原則，凡能促使古老中國民主化，工業化、現近化的運動，才在我們取捨之內；反之，則摒棄於中國的需要之外，如義和團的拳亂與中共的文化大革命。

一、防衛式的技器變革——同光年間的洋務運動

在中國朝野人士的看法中，鴉片戰爭只不過是堂堂天朝偶而被夷狄所敗，雖是恥辱，但並未動搖國民自尊。只有少數有知之士，才了解這次戰爭，已是一切問題的開始。最初接受失敗教訓而產生警覺的是林則徐，他在廣東即令專人翻譯「澳門月報」，以搜集洋人的資料，所集成的資料，由魏源撰成「海國圖志」。魏源在此書序文內說：「是書何以作？曰：爲以夷攻夷而作，爲以夷款夷而作，爲師夷長技以制夷而作。」

想不到這三句話，當時竟沒有得到重視。直到一九六二年恭親王與英法聯軍在北京簽訂城下之盟，與曾國藩、李鴻章、左宗棠、沈葆楨、張之洞等才開始推行當年林則徐、魏源所提出「師夷長技以制夷」的自強運動；但是，脚步已慢了二十年了。這個階段所推行的自強運動，是經過鴉片戰爭、英法聯軍兵臨城下，所逼出來自衛式的變革，在本質上是被動的，並且張之洞所謂「中學爲體，西學爲用」，即只需要西方「船堅礮利」的技術而已，所以它亦是一種局部性的西化運動而已。

從一八六二年起至一八九四年中日甲午戰爭前一年，共推行了三期的自強運動，第一期爲同治元年到同治十三年（一

八六二—一八七四），偏重於西洋軍械製造與科學知識的介紹；第二期自光緒元年至光緒十年（一八七五—一八八四），已經注意到西洋軍事訓練以及國防有關的電報線；第三期自光緒十一年至光緒二十年（一八八五—一八九四），則重視富國強國之道，開始發展工業。

大體說來，自強運動較著重於「船堅礮利」的軍事建設，第三期才開始發展與民生有關的輕工業。這個階段的自強運動，可以說只是局部性的西化運動而已，到了中日甲午之戰，證明是不夠的。

二、制度層次的推進：戊戌維新運動

同光年間，清廷正講求船堅礮利之時，少數有知之士已知立國要圖在於政治、法律、經濟、文化諸端，著書立說者頗不乏其人，如首倡變法維新的馮桂芬著「校邠廬抗議」，力主接受外來文化；中國首任駐英大臣郭嵩燾著有「使西紀程」，盛道西洋各國政教，力主學西洋之法律、經濟；曾紀澤也曾撰「中國先覺後醒論」。但這些建議只因當時自強運動的領導者認知上的囿限，並沒有被接受採行。等到甲午戰後，中國的秀異份子的自覺才普遍地又有了突破，而體認出「體用」之說之非，知西方之所長者不止在技器，尤在政教。

因此，在光緒三十四年六月十一日起，由康有為、梁啟超等人所領導的戊戌維新運動，遂把同光的洋務運動的「器物層次的現代化」轉進到「制度層次的現代化」，西化的範圍較前期是更進步了，無論在政治、教育、經濟、軍事等方面，都有甚大的興革。百日維新運動雖如火如荼地展開，但各省督撫除湖南外，大都陽奉陰違在藉詞延宕，守舊諸臣與慈禧互相結合，抵制新黨，遂致失敗。

三、時代的劃新：辛亥革命

康有為維新運動失敗的結果使得全國的有志之士，認清滿清政府已無寄託之望，新政雖然失敗，但全國講求新務，熱望改革的潮流，並不因之遏止。局部性的維新以達到救亡圖存的途徑已被堵塞，這股力量遂與國父的革命勢力匯合，使革命勢力由單薄而壯大，終於釀成辛亥革命。

蔣廷黻先生在「中國近代史」中曾說及「義和團的拳亂應可說是中國近代救國救民的第三個運動。但這個運動是反對西洋化、近代化的，與前面自強、維新兩個運動是背道而馳的，近代史家與社會科學學者也都未曾將拳匪運動，列入中國

現代化運動之一。

國父推翻了滿清專制，建立共和國，使中國又浮現了生機。辛亥革命在中國現代化所顯現的意義，實有多種：

1 結束了二千餘年的「朝代國家」的型態，而代之以「民族國家」的型態。亦是結束了傳統中國以文化為基礎的「天下性」結構，而代之以政治為基礎的「國家性」結構，這是中國傳統政治型態的一項突破與創新（註十）。

2 辛亥革命對中國現代史最顯著的莫過於政治上的變遷，即由專政政體變為共和政體。胡秋原先生也說過：「革命運動在庚子後民氣消沈中維持民族信心，並在辛亥之後推翻了兩三百年的滿清統治，推翻了二千年的帝制，建立了亞洲第一個共和國，不可不謂成功」。

3 然而辛亥革命重大的意義還在於它引起了後來一連串的改變，主要的是在制度、思想及社會各方面。辛亥革命後，南京臨時政府雖然為時只有三個月，然而對當時社會不合理的問題，隨即提出改革或禁止，例如平等權、剪辮、放足、保護人權（禁止販賣人口、廢除奴婢賣身契和主奴名分）、焚毀刑具及停止刑法，訂定法律等都是足以顯示辛亥革命後重要的突破改革（註一一）。

四、中國現代化的初步實現——訓政的「黃金十年」

民國成立之後，並未立即導民國建設於正軌。蔣廷黻先生認為在太平天國以前我國並沒有私有的軍隊，有之從湘軍起，湘軍的組織和精神傳給了淮軍，淮軍又傳給北洋軍，以致流毒於民國，總考民國成立之後，軍閥割據，破壞統一建設達十五年。

中山先生早已了解滿清並非中國現代化唯一的障礙，推翻滿清之後，還有更多的事情要做。他把建國程序分為軍政、訓政、憲政三個時期，就是要逐漸使中國有計劃地邁向富強的道路上去，但是，當時大多數的人民與黨員，都無法了解國父的用意，以為滿清制瓦解了，責任也了，這種因循苟且的心理，予軍閥可乘之機，也助長了軍閥的暴虐，使民國的建設遲緩了十五年，其實這十五年的遲緩所造成的危害應遠甚於同光年間自強運動前二十年的遲緩，因為這期間不僅建設稀少，甚且還要加上軍閥割據加諸民族命脈的摧殘與破害。

軍閥割據要等到 先總統蔣公領導北伐，才使中國復歸統一。之後，中國國民黨遵循 國父手訂「建國大綱」所規定

的建國程序，宣佈實施訓政，訓政實施後至民國二十六年對日抗戰爆發前的十年間，是中國建國過程中最艱苦，也是最輝煌的一個階段。這段期間國民政府排除萬難，秉持建國大綱與建國方略的規劃，推動全國性交通、財政、金融、農礦、教育等方面的建設，而所獲致輝煌的成就被美國魏德邁將軍（Albert C. Wedemeyer）稱譽為「黃金十年」（Golden Decade）。

這也是三民主義在中國現代化的歷程中第一次發揮出建設性的力量，但是，好景不常，民國二十六年之後，中國又是兵荒馬亂，等到三民主義再一次發揮建設性的力量，那已是民國三十八年之後的事了。

五、中國現代化的典範——「台灣經驗」

民國三十八年，大陸變色之後，整個中國分為兩個體系，各自發展。在台灣的我國政府秉持著 國父的三民主義，有系統地、有計劃地推動各個層面的建設。自民國肇建以來，國事如麻，甚少有如此安定的時間能從容實現 國父的理想，只有遷台後的這三十餘年，才能將三民主義付諸實現，不僅政治、文化教育、社會等建設蓬勃發展，並且在經濟成就上獲得舉世的欽贊。

在中國大陸的中共，則抱持著馬列主義，崇信鬥爭，由於不間斷地鬥來鬥去，無力顧及建設，弄到民生凋蔽的地步，近來大陸上大力推行四個現代化運動，試圖挽回落後破敗的景象，但也是困獸搏鬥而已。

於是，十分明顯地三十餘年來的努力，事實證明，中國第五個現代化運動產生於自由中國，他的成就不僅使復興基地繁榮自主、民生富裕，也成為大陸人民希望寄託之所在。

依默爾（Wilbert E. Moore）大規模、小規模變遷的分類，台灣是屬於大規模的變遷，因為自民國三十八年以後，台灣的經濟、政治、社會、教育、人民思想信仰、生活水準與型態等均已從日據時代的模式脫胎換骨出來，是直接牽動整個社會的變遷。並且，他肯定計劃性的變遷，是適據三民主義的意識型態，擬定出變遷的方向與策略，化作政策，逐步實踐出來的。

整體說來，台灣社會變遷的模式，有其特有的經驗，並不是抄襲任何一種外來的發展模式，在意外中所獲致的成果，而是經過政府與民間謹慎運用有限的條件，投入大量的心力與毅力所換取而來的，不僅它具有的特點，足供其他發展中

國家參考學習，更是統一中國後，重建大陸山河的一個範本。

肆、近代中國社會變遷的特徵

總結以上有關思想、文化與價值體系的更替，以及制度、結構的變遷，我們將自鴉片戰爭以來，至復興基地勵精圖治之間的一百四十餘年，總結它的主要特徵有下列四點：

一、近代中國的社會變遷開始於一種被動式、自衛式的西化運動，但在逐漸的努力中，却能推動自我創造。因為中國現代化運動的推進，原本就是西方的外力因素所引起的，在遭受帝國主義侵凌之後，國將不國，基於雪恥之心乃展開圖強運動。因此，金耀基先生認為，它不止屬於「外發型」，而且相對於西方工業先進國家來說，也屬於「後來者型」，但在屢仆屢起之時，由於三民主義思想的創立與傳播，除了解除思想的紛爭外，全國有較一致的信仰基礎，並在台灣復興基地化為社會政治制度，而終有突破性與建設性的發展，在台灣三十餘年實行三民主義的引導變遷，並非如清末民初處於模效與徬徨的階段，更非抄襲任何一個先進國家的發展模型，而是自我創造，獨立發展的表現。

二、中國現代化的動源力量主要來自領導階層，就五個階段來說，大都是一件由上而下的社會運動，就新思潮的引進，也是智識的菁英份子所為。這種由上而下的社會運動與思想引導，主要都是憑藉政治領導者與知識份子的認知與其對時代的反應，所以所推進的思想、措施與制度常因領導人而有所差異。在台灣所推行的現代化運動則理念與行動較為一致，完全根據 國父的建國理想實行。

三、中國現代化運動是一種計劃式的社會變遷。最早期的自強運動重點在於改進中國社會器物技術，以迫趕西方先進國家的水準，維新運動則模倣西方的政教制度，三民主義則是融合中國傳統精華思想，針對中國的環境與配合世界思潮的產物，每一個階段的運動都是有計劃地對中國社會有所改革。

四、每一個階段的變遷都會進行各種的綜攝運動（Syncretism）。所謂「綜攝運動」就是一種傳統文化與外來元素的綜合（註十二）。綜攝的項目包括日常的生活禮儀、穿著、習慣，以及政治、經濟制度、社會整合與文化理念。因此，

一百餘年下來，傳統中國的文化與外來西方文化的元素，都夾雜存在於我們生活之中。

伍、結語

綜合以上各節所論，我們可以大致上了解，中國原是一個封閉的國家，自鴉片戰爭以後，遂開啟了一個接一個，一波接一波的巨大變遷，這些社會變遷進行的具體表現型式，就是推行現代化的運動。其中包括有意義、有目的、求進步的現代化運動，如同光年間的洋務運動，戊戌維新運動、辛亥革命、訓政時期的「黃金十年」與台灣地區的現代化運動，另也有無意義、無建設、破壞性運動，如義和團的拳亂與中共的「文化大革命」等等，現在中國大陸在鄧小平支配下，進行著國防、農業、工業、科技四個現代化運動，企圖挽回三十餘年來社會主義建設的頹敗，但在四個堅持（堅持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堅持社會主義道路、堅持人民民主專政、堅持共產黨領導）的框框之下，是永遠無法激起大陸同胞建設性的意願與情操的。

在五個有意義的現代化運動中，我們發現，推動社會變遷的主導力量漸漸地掌握在自己的手中，由前清處處受制於歐、美、日的情況，隨著三民主義的創建與國民革命的推展，使我們能在列強環伺之下與混亂的國際情勢之中，開創自己的格局，推進國家建設。其中以辛亥革命、訓政時期、遷台之後三個時期的建設最具意義。

尤其台灣地區經過三十餘年來的蓬勃發展，在經濟、政治、教育、社會、人民生活水準與人民價值規範等都有巨大的變遷與發展，而這項成績也正是我們反攻復國、重整山河最佳的憑藉與經驗。

注釋

- 註一：國父，『民報發刊詞』，「國父全集」第二冊，第八十至八十一頁。
- 註二：Robert Nisbet, "Introduction: The Problem of Social Change", Robert Nisbet ed., *Social Change* (New York: Harper & Row, Publishers, Inc. 1973), pp. 1-2.
- 註三：Guy E. Swanson, *Social Change: Introduction to Modern Society Series* (Glenview, Illinois: Scott, Foresman and Company, 1971), p. 3.
- 註四：Wilbert E. Moore, "Social Change" an article in the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al Sciences*, Vol. 14, pp. 3-4.
- 註五：Kingsley Davis, *Human Society*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49), p. 622.
- 註六：柯尼格 (S. Koenig) 著，朱岑樓譯，「社會學」(*Sociology: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 of Society*) (台北，協志出版公司，民國六十九年一月十三版)，第二七四頁。
- 註七：Paul B. Horton & Chester L. Hunt, *Sociology*, Fourth edition (New York: Mc Graw-Hill, 1976), p. 444.
- 註八：Wilbert E. Moore, *Social Change*, 2nd edition (N. J.: Prentice-Hall, 1974), p. 91.
- 註九：金耀基，『中國文化意識之變與反省』，「五四與中國」(台北，時報文化出版公司，民六十八年五月初版)，第四六二至四六三頁。
- 註十：金耀基，『現代文化與中國現代歷史』，「中國現代化與知識分子」(台北，言心出版社，民六十六年四月初版)，第二三頁。
- 註十一：賴澤涵，『辛亥革命的社會意義』，中華民國中山學術議論文，民七十年九月，第三至五頁。

註十二：基辛（R. Keesing）著，于嘉雲、張恭啟譯，「當代文化人類學」下冊（台北，巨流圖書公司，民六十九年十二月一版一印），第六四三頁。

校對：邱淑芬